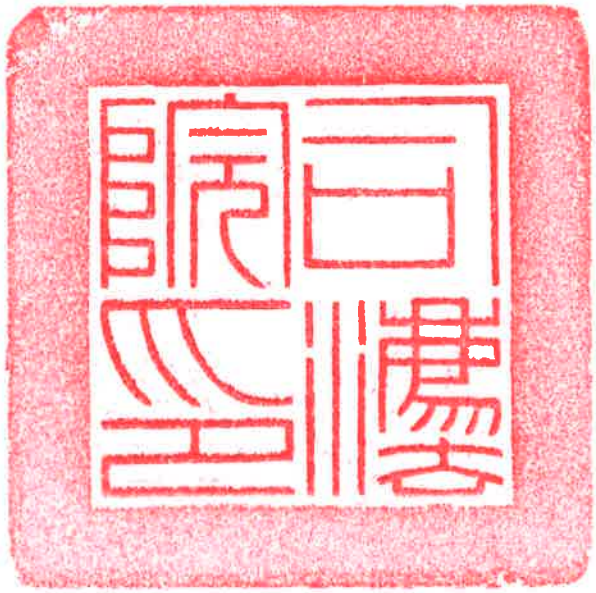
檔　　號：
保存年限：

司法院　令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110年2月26日
發文字號：院台廳行三字第1100006173號



裝

修正「各級行政法院與智慧財產法院法官助理遴聘訓練業務管理及考核辦法」名稱為「各級行政法院與智慧財產及商業法院法官助理遴聘訓練業務管理及考核辦法」，並修正部分條文。

訂

附修正「各級行政法院與智慧財產及商業法院法官助理遴聘訓練業務管理及考核辦法」部分條文

院長許宗力

線